**中山大学国际青年学者珠海论坛邀请函**

**及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2017年高层次人才与博士后招聘启事**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是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直管的集医疗、教学、科研和社区服务为一体的现代化研究型综合医院，目前拥有天河、岭南、粤东、肇庆（在建）四所院区。在建设规模、学术水平、人才培养、技术力量、医疗服务和仪器设备等方面处于国内前列。医院学科门类齐全，专科特色明显。肝脏病学科是医院的龙头学科，目前已形成国内唯一具有内外科结合、中西医结合特色，且涵盖肝脏内科、肝脏外科、肝脏移植、重症监护、肝脏影像与介入治疗、肝病实验室、生物治疗等多学科综合诊疗和临床科研的强势学科群。此外，医院还拥有国家药物临床试验资格认定专业9个，教育部研究工程中心1个，广东省重点实验室3个，广东省临床研究中心4个，广州市临床转化中心2个；以及一批学术造诣深、理论基础知识扎实，具有创新意识和竞争能力且已取得较突出成绩的优秀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学术梯队结构合理，科研实力雄厚。近期医院将以“1+3+4”为重点建设项目，即建设1个国家重点实验室：肝脏病研究国家重点实验室；3个重点大平台：干细胞与再生医学临床转化平台、临床免疫学研究转化平台、基于分子诊断的精准医学平台；4个区域特色疾病诊治中心：肝脏疾病诊治中心、免疫性疾病诊治中心、精神心理与儿童发育行为中心、代谢性疾病诊治中心，努力加快实现“国内一流、国际先进、专科特色明显”的医院中长期发展目标。

**诚挚邀请海内外英才参与2017年度中山大学国际青年学者珠海论坛！欢迎学术才俊加盟我院！**

**一、2017年度中山大学国际青年学者珠海论坛介绍**

中山大学1924年由孙中山先生创建，历经90余载薪火相传，形成了优良的学风和校风，具备了人文社科和理、医、工多学科的坚实基础，现已发展成为一所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综合性研究型大学。

中山大学于2015年开始举办中山大学国际青年学者论坛，本次珠海论坛为第四届，在珠海、广州两地举行，旨在通过专题报告会、学术研讨会和人才洽谈会等形式，集聚海内外相关领域的优秀青年学者，共同探讨学术前沿话题，追踪热点问题，促进学术英才之间的交流与合作，引进各学科海内外优秀人才。

**（一）论坛日程安排**

2017年6月16-18日（周五～周日），会期3天

6月16日 10:00～21:00报到

6月17日 09:00～12:00主题大会

14:00～18:00学科专题报告会

6月18日 09:00～17:00院系学术论坛、人才洽谈

12:00～18:00离会

**（二）报名条件**

年龄不超过40周岁；具有海外知名大学博士学位，或具有国内博士学位，并有2年以上海外科研工作经历；取得一定成绩或具有发展潜力，拟申请中组部“青年千人计划”、中山大学“百人计划”、专职科研或博士后职位的海内外优秀青年人才。

**（三）申请流程**

1.报名：请申请者于2017年5月22日之前使用网上报名系统进行注册并填写相关信息，网址：[http://survey.sysu.edu.cn/cn/registration/iysf2017cn](http://survey.sysu.edu.cn/cn/registration/iysf2017cn%22%20%5Ct%20%22_blank)

2.邀请：2017年5月31日前，中山大学将向受邀学者发送正式邀请函，请及时登陆报名系统登记的电子邮箱查询结果。

3.确认：请受邀学者在收到邀请函一周内填写回执并反馈到指定电子邮箱。

**（四）差旅及住宿**中山大学将为受邀参会学者安排论坛期间食宿，并提供交通补贴。

**二、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高层次人才及博士后招聘计划及条件**

**（一）招聘岗位及人数**

1.2017年高层次人才招聘计划（详见附件1）

2.2017年博士后招聘计划（详见附件2）

**（二）招聘类型及应聘条件**

**1.“千人计划”创新人才长期项目**

（1）一般应在海外取得博士学位，年龄不超过55周岁。

（2）在海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担任正教授或相当职务。

（3）具有世界一流的研究水平，近5年在重要核心刊物上发表具有重要影响的学术论文，或获得国际重要科技奖项或掌握重要实验技能、科学工程建设关键技术。

（4）申报人一般应未全职在国内工作；已经在国内工作的，回国时间应在1年内。引进后须全职在国内工作不少于3年。累计申报次数原则上不超过2次。

**2.“青年千人计划”项目**

（1）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

（2）取得博士学位，并有连续3年及以上海外科研工作经历。

（3）在海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有正式教学或科研职位。

（4）申报时一般应未全职在国内工作；已经在国内工作的，回国时间应在1年内。

（5）引进后全职在国内工作3年以上。

（6）是所从事科研领域同龄人中的拔尖人才，有成为该领域领军人才的发展潜力。

海外取得博士学位研究人员，如果取得突出研究成果或成绩，可突破年限要求，破格申报。

**3.中山大学“百人计划”二期**

（1）领军人才：学术造诣深厚，在所从事的学科领域中科研成就显著，在海内外学术界具有重要影响的学者。

（2）青年杰出人才：研究方向明确，具有较强的独立科研工作能力和较好的工作积累，发展潜力大，年龄一般在38周岁以下的青年学者。需具备在国内外一流大学学习或工作的学术经历，且在顶尖学术刊物上发表专业论文或获得公认的科研成果等基本条件。

（3）学科带头人：达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条件，以及在海内外学术界具有重要影响的学术带头人；或海外知名大学有发展潜力的副教授。

（4）学术带头人：具有重要学术成就、已在国内外知名大学任职的有发展潜力的学者。

（5）优秀青年人才：年龄在35岁以下，具有发展潜力的青年学者。

**4.博士后**

（1）遵守宪法和法律，恪守学术规范，遵守学校和医院的规章制度，热爱科学研究，严谨治学，诚实勤奋，团结合作，关心集体，自觉维护学校和医院声誉。

（2）取得博士学位，品学兼优，身心健康，具备较高的学术水平和较强的科研能力。

（3）年龄一般不超过35周岁，博士毕业不超过3年；留学回国人员、外籍人员、特别优秀的人员年龄可放宽到40岁以下，无博士毕业与博士后进站间隔年限限制。

（4）符合合作导师根据学科特点自主设定的专业要求。（详见附件2）

**（三）提供的工作、生活条件及有关规定**

1.根据国家政策、大学和医院相关规定享受相应工资福利待遇。

2.业绩条件较为突出者，将通过国家和广东省人才引进项目、中山大学“百人计划”等人才项目引进，学校和医院将根据实际情况优先提供相应的条件配套。

**（四）应聘方式**

1.**高层次人才应聘者**请将应聘资料邮寄或提交至我院人力资源管理部。应聘资料应包括：

（1）个人简历(含自起点学历起至最高学历的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

（2）近五年承担的科研项目、发表的论文、获奖成果等材料；

（3）来我院拟开展的工作计划；

（4）至少两名国内外同行知名专家的推荐函（含推荐人的联系方式）。

2.**博士后应聘者**请将应聘资料邮寄或提交至我院人力资源管理部。应聘资料应包括：

（1）个人简历（需包含以下信息：申请意向、个人基本信息、学习经历、工作经历、科研业绩、联系方式等）；

（2）获得的所有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3）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

（4）代表性科研业绩证明及相关证明材料等。

**(五)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路600号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综合楼19楼人力资源管理部1921室

邮政编码：510630

联系人：潘老师、陈老师

电话：86-20-85253117，85253262

邮箱：zssyrsk@126.com，邮件标题格式请用“高层次人才应聘+姓名”或“博士后应聘+姓名”。